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兴业证券开展 定期定额投资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 |
| 基金代码 | 004350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年11月14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 |

-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 (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兴业证券协商，本公司现决定自2019年1月15日起，对通过兴业证券定期定额投资和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兴业证券定期定额投资和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申购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2) 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自 2019 年 1 月 15 日起，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申购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 4 折；原申购费率低于 0.6% 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自 2019 年 1 月 15 日起，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优惠为原费率的 4 折，且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低于 0.6% 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自 2019 年 1 月 15 日起，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柜台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实行 8 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 0.6%；如原申购费率低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 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兴业证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 (2) 兴业证券申购、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 (3) 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

率。

(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兴业证券各基金销售网点

兴业证券网站：www.xyzq.com.cn

兴业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62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5) 风险提示

1)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2)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2日